

明抄孤本《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》新考

吴 同

内容摘要:《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》是一部科举用坊刻类书,与《类编秘府图书画一元龟》类名、体例相近,内容相异、互补,成书时间、刊刻地应具有较强关联。该书编类、引书广泛,引书以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《丁未录》等私家著本朝史为主,编目受《国朝诸臣奏议》影响。但全书类目、内容、体例并不均衡、统一,神宗以降特别是徽、钦两朝,类目编排、收罗史事专以“党争”为中心,高度依赖《丁未录》,更似“纪事本末”体,这种类目编纂与取材方式体现了当时的科举要求及时人本朝史观。该书可能受嘉泰禁私史冲击而长期湮没无闻,现仅赖明抄残本得存,该本应即《文渊阁书目》所记“画一元龟”之副本,清初已残缺,长期置于内阁大库,此后作为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藏书之一,流转北京、上海、美国、台北多地。

关键词:《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》 科举类书 党争事类 内阁大库

《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》(以下简称“《国朝册府》”),是一部收罗宋太祖至高宗十朝史事的类书,今有明抄残本七册,暂存于台北“故宫博物院”^①。该书长期湮没无闻,直至为《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》影印^②,始受学界关注。尹承曾对该书内容、体例、成书年代、史料价值等方面作全面考察,首次向学界揭示该书的基本面貌;他又撰专文比勘《国朝册府》所引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与今本的异文,对该书的校勘价值加以利用^③。然时至今日,此书

①下文所称“明抄(残)本”“今本”“抄录本”者,均指此本。

②佚名编:《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》,影印明抄本,《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》第423-424册,国家图书馆出版社,2013年。本文引用此书,均据影印本。为省篇幅,随文括注原书分集与卷叶。

③尹承:《国图藏〈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〉考》,《文献》2015年第2期,第131-141页。尹承:《〈续资治通鉴长编〉校识录——〈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〉研究之二》,《宋史研究论丛》第21辑,科学出版社,2017年,第350-370页。

远未得到足够的重视,学界对该书的认识、利用仍很有限。因此本文拟在既有研究基础上,考察该书的性质用途、编纂取向与价值、湮没无闻的原因,并梳理该书自明清以来的抄录、递藏情况,以期进一步揭示该书性质、价值及编纂、流传背景。

一、《国朝册府》的性质与用途

《国朝册府》分甲、乙两集,知另有丙集,今已不存^①。尹承据书叶乌丝栏宽黑口,双鱼尾特征,判断今本为明抄本。今本存七册,含甲集卷36-43、69-76、85-90,乙集目录2卷并卷16-22。全书以端楷抄写,栏上有小字作子目标题,引书以史、子两部为主(引书最晚出者为孝宗末年成书的《国朝诸臣奏议》),对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《丁未录》《九朝通略》等私家著编年史尤为倚重,另收若干单篇宋人“论”“记”“书”,统称作“文籍”。全书每卷分门,门下子目,子目下以文献书名为纲,以时间为序罗列材料,各条材料均于天头书写标题。此外别无序跋、牌记、提要及印鉴(仅钤“京师图书馆印”),亦不署作者、年代。尹承指出该书全记宋朝事,为南宋人所编,推断成于宁宗时,但对该书编者、性质,未见交代;他维宏虽明确指出《国朝册府》为坊间刊刻,但因行文立意在它处,对该问题未具体说明^②。厘清上述问题,方有助于整体把握全书编纂背景,理解其编类方式及内容。

通观全书,可知明抄本《国朝册府》抄自南宋民间书坊刻本。从书籍内部看,《国朝册府》存在民间书坊编纂特征:抄撮、拼凑痕迹明显,无统一提行、避讳体例,如引《长编》《诸臣奏议》遇“太宗”“上”“陛下”等帝王尊称时空一格或提行,而引《(光尧)圣政录》《会要》《通略》则否;又如引《丁未录》“庙”字均作俗字“厖”,于其他引文则未见;明抄本卷末、版心所题“画一元龟”有作“画乙元龟”者(乙集卷四二叶二二)，“乙”可作为“一”的假借字,多见于民间文书契约和计量书写。著录、引书方面,《国朝册府》未见宋代官私书目著录,书中所引均为民间习见书目,除《会要》外,未见引《实录》《国史》等官修史。

上述特征应是明抄本所据宋刻本已存在的现象,而非明代抄录时产生。明抄本书叶内粘有校勘贴签共20处,均为“原本不明空”“此处空字

^①尹承根据乙集目录中“民力国计”条“见丙集”之语,指出除今存甲、乙两集外,《国朝册府》系列至少还有丙集刊刻(尹承:《国图藏〈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〉考》,第133页)。

^②他维宏:《宋代圣政录研究》,山东大学硕士学位论文,2018年,第85页。

一个”这类比较两本空字异同的校勘贴签^①,不涉及其他;其中一些贴签与正文字迹相近:最典型者如乙集卷二二叶二之贴签“此处‘政’字下空一个”,与所对应正文之“政”字,字迹高度一致。而同出内阁大库今为“平馆甲库善本”的明乌丝栏抄本《通典》^②,书叶版心、栏数与《国朝册府》相同,亦有类似贴签百馀处,且字迹与《国朝册府》高度相似。该本《通典》抄自元大德十一年抚州路学刊本,日本静嘉堂文库恰藏有该版本一部48册,使得比对这些乌丝栏本的抄录及校勘贴签成为可能。以明本《通典》贴签“空字一个”(卷二叶三)、“此处原本不明空字”(卷一六〇叶九)为例,两签分别对应正文“才至□二十”与“战□尔”间之空格,静嘉堂本对应处^③,恰有不明空格。由以上几点看,《国朝册府》贴签不似近代以来所加,而是明人抄录时或抄录后所为。此外,明抄本上栏线外有小字眉批注明各条名目(如甲集卷四二叶一有“如张咏以便宜知益州”等),正文中将征引书目以墨笔框出(应是描摹坊刻本阴刻特征^④),引注文者亦以墨笔框“注”字,以为标识。可见抄录时力图维持“原本”格式、用字面貌,抄录、校讎工作相对谨慎、求精^⑤。

横向看,南宋光宗时另有一部闽北书坊刊刻的“画一元龟”系列书籍——《类编秘府图书画一元龟》(下文简称“《类编秘府》”)。该书与《国朝册府》俱冠名“画一元龟”,俱不见于宋元题录,这种“巧合”值得重视。按,《类编秘府》现有18册藏日本宫内厅书陵部图书寮(旧藏金泽文库),为乙部(卷端题名作“类编秘府图书画一元龟”)卷16-20、76-80,丙部(卷端题名作“太学新编画一元龟”)卷3-6、11-20、31-40、46-50、61-65、81-85,丁部(卷端题名作“类编群书画一元龟”)卷7-10、21-35、41-45、51-66^⑥。三部命名

①如甲集卷三七叶十七有贴签,上题“不明空”,该处对应正文“河北路支拨与置余便司”一句,“与”“置”两字中有一空,不知空格原由,贴签所谓“不明空”,即指此。

②杜佑:《通典》,影印明抄本,《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》第416-418册。本文引用“明本《通典》”,均据影印本。为省篇幅,随文括注原书卷叶。

③分别见静嘉堂本卷二叶三、卷一六〇叶五至六。

④相类似者如明本《通典》卷一叶一有墨笔框出的标题“食货一”“田制上”,与之对应的静嘉堂本(卷一叶一)即为阴刻。

⑤旁证如明本《通典》存在另一类贴签。如卷一八五叶十九的贴签上题“‘每’字下模糊字五个未写”和“‘随’字下模糊字一个未写”,显然是抄录时对不确定处的慎重处理和标注。

⑥关靖编:《金泽文库古书目录》,岩松堂书店,1939年,第74页。此外,吴哲夫曾据《大东急纪念文库书目》《东洋文库所藏汉籍分类目录》指出,大东急纪念文库(转下页)

不同,但俱以“画一元龟”收尾;《国朝册府》亦符合此体例。傅增湘指出乙部行款与丙、丁两部不同(乙部每半叶15行,丙丁每半叶13行),乙部是建本,刀法险峭;丙、丁部是建安余仁仲万卷堂本^①。笔者寓目宫内厅藏乙、丙、丁三部,乙部行款、避讳与丙、丁差异较大^②,很可能为不同书商、刻工经手,亦或乙部为宋以后补刻;丙部不见冲犯庙讳、御名,书名“太学新编”,卷末署“国学进士余仁仲”,无论是否托名,均表明丙部编纂时发生了较重大变化;丁部行款、天头与丙部同,未见冲犯庙讳御名情况,但“殷”字不避,可能刻成于绍熙五年(1194)宣祖出祧之后。由于不见“敦”“扩”字,且无“余仁仲校正”字样,丙、丁部是否出自同一书商之手,尚难得出定论。尽管如此,三部多有互见互注之语,且互注确实对应^③,于经史子集四部及部分书目中亦基本统一阴刻,因此判断上述三部同属“类编秘府”系列。

对比《国朝册府》《类编秘府》,可发现它们不仅共用“画一元龟”类名,且引书取向、体例相近,内容亦互补。引书方面,《类编秘府》引正经正史为主,《国朝册府》所引《长编》诸书亦称良史,大抵契合《册府元龟》“唯取六经子史,不录小说杂书”^④之编纂原则。体例方面,两书天头处均有简短的文词,作为引用文字的标题;各集均有互见互注之语,是建阳书坊典型的刊刻形式;《类编秘府》阴刻书籍所属四部及征引文献名,引集部作“文集”(《国朝册府》作“文籍”)。《国朝册府》引史部为主,主题、事类与经部无涉,故未采取《类编秘府》行用的四部分类法。尹承认为《国朝册府》的所谓“画一”,即将所引各书剪裁,按时间顺序分缀各门类事目之下^⑤。《类编秘府》系列的

(接上页)存甲部卷21-62、74-100,乙部卷1-8,丙部卷60-199;东洋文库存甲部卷7-13,乙部卷21-29、31(吴哲夫:《从〈画一元龟〉谈日本古汉籍的收藏》,《书目季刊》2001年第3期,第11-12页)。丁部卷86-90一册,则为杨守敬自日本购回,今藏台北“故宫博物院”。受条件所限,笔者暂未实际核对后三部的情况。

①傅增湘:《藏园群书经眼录》卷一〇《子部四·类书类》,中华书局,2009年,第695页。

②乙部半叶15行,丙、丁部半叶13行。避讳方面,如光宗讳“敦”字,丙部卷八一叶六缺末笔,乙部卷七七叶八则未避讳。

③如丙部卷三三叶五“万钧”目下有注云“馀‘钧’事并见乙部七十六卷‘权衡门’”,此不重载,正与乙部卷七六“权衡门”对应。又,丙部卷三二叶五“受命”目下一条注曰“并同上,详见乙部四十二卷‘符命门’”,丁部卷七叶九“百岁”目下有“见乙部四十五卷‘百年类’”,遗憾的是乙部卷四二、卷四五目前未见存本,暂无法验证。但从上述乙部卷七六确实存在对应的情况来看,推测各分部之间编纂时存在照应关系,应属可信。

④晁公武:(衢本)《郡斋读书志》卷一四《类书类》,清嘉庆二十四年(1819)汪氏艺芸书舍重刊本,叶十九。

⑤尹承:《国图藏〈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〉考》,第133页。

“画一”，也可说是按经、史、子、集四部，各部内亦以一定原则罗列内容，以求体例整齐画一，如经部即照《易》《书》《诗》《礼》《春秋》之顺序。内容方面，《类编秘府》引事至唐、五代为止，《国朝册府》专录宋代，内容的“泾渭分明”恰体现两书的互补、贯通。结合以上因素，笔者以为，两书即便不是成于一家书商之手，刊刻、流行的时间、地域范围也应高度契合，《类编秘府》系列对《国朝册府》的成书时间、地域、用途、版本形式具有高度指导性：《国朝册府》应与《类编秘府》一样，为南宋光、宁之际由闽北书商编纂、刊刻的大型类书^①。该书在南宋流传时应为刻本，对引书除剪裁、节录外，文字、体例未作大变动，明抄本则维持了宋刻本的基本面貌。

如所周知，南宋时福建地区科举向学之风大盛，对当地书籍刊刻也多有推动，岳珂《愧郈录》中记：“自国家取士场屋，世以决科之学为先，故凡编类条目、撮载纲要之书，稍可以便检阅者，今充栋汗牛矣。建阳书肆方日辑月刊，时异而岁不同，以冀速售，而四方转致传习，率携以入棘闱。”^②《愧郈录》成书于嘉定年间，去光宗绍熙、宁宗庆元、嘉泰亦不远，知类书编纂确实成为当时建阳书坊的一股流行风潮。

既为坊刻本，当为逢迎市场需求而作，这里主要指科举需求。孝宗时，民间曾出现《太平宝训政事纪年》^③这类杂抄三朝、两朝《宝训》及《事实类苑》等书的坊间书籍，大抵反映当时民间习见本朝史书目的情况。该书所载太祖至高宗前期史事多引自“编年”，其中“司农寺以免役法颁天下”^④条又见于《长编》，李焘注《杨氏编年》云：“是日，司农寺以差役法颁天下”^⑤，并据《御集》指出“五月七日必未颁下，《编年》误也”。又“加（赵）鼎扈从定难中兴社稷功臣（赦）十死”条又见于《建炎以来系年要录》，李心传亦注引自

①该结论与尹文基本一致。但需要指出，尹承主要据“绍圣史祸”类目出自朱熹《跋山谷草书千文》，推断成书于朱熹平反后，且倾向于嘉定时（尹承：《国图藏〈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〉考》，第135-137页）。其论证未必合理：“绍圣史祸”尽管首见于《跋山谷草书千文》（作于庆元五年），但该词只是对“绍圣史官专据王安石《日录》改修神宗史，变乱是非”的凝练，极有可能是当时的习见用法，该词的价值判断色彩，恰与当时否定新党、否定“绍述”的主流意识形态契合，未必是朱熹本人的独创。

②岳珂：《愧郈录》卷九《场屋编类之书》，中华书局，2016年，第123页。

③《太平宝训政事纪年》载建隆元年至绍兴三十一年高宗禅位、乾道六年加太上尊号事，全书称“高宗”为“太上”，可证于孝宗时编成。

④佚名编：《太平宝训政事纪年》卷四，国家图书馆藏瞿氏铁琴铜剑楼影抄本，叶四。

⑤李焘：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二二三“熙宁四年五月辛卯”条引《杨氏编年》，中华书局，2004年，第5419页。按，辛卯、壬辰两日相接，当是一事。《长编》引《杨氏编年》注“差役”，当为“免役”之误。

《杨氏编年》，并指出“鼎未尝为此官，当时亦无此事，未知杨氏云何谬妄如此”^①。可知《太平宝训》所引“编年”即质量不佳的《杨氏编年》，举子如据此答策，“乖谬讹舛”也就不足为奇。淳熙十五年（1188），有司即鉴于上年科举士子答策用典不当，提议“今后程文不许用祖宗故事”，遭到以国子祭酒何澹为代表的一批官僚反对，以为“设使士子平日不能究讲，则异时从政，沿革废置有所不知，动必乖谬”。经过激烈讨论，最终决定“士子对策，许用祖宗故事显然有据者。若引证讹舛，或辄用野史杂说，即行黜落”^②。这场讨论反映士子答策用典乖谬讹舛、引喻失义已为普遍现象，所作决策也冲击、刺激了书籍市场：一是备考士子仍需习读本朝制度典故，对这类书籍的需求将有增无减；二是对书籍“质量”提出更高要求。《国朝册府》内容体量、引书质量远胜《太平宝训》，野史杂说则摒弃在外，主题按类目划分、综合性编排，配以天头标题，便于查阅翻检，在选材、内容、体例等各方面均与当时的科举要求高度契合。

孝宗时涌现出李焘《长编》、熊克《九朝通略》《中兴小历》、李丙《丁未录》等大批编纂精良的私家本朝史著作，这些私家史的传抄、刊刻大大丰富了民间可见的本朝史素材。但知识信息的空前扩充，也造成史事翻检的困难，对士子备考造成新的困扰。如所周知，南宋后期私家及书坊对以《长编》为代表的本朝编年体史书的再加工方式，有纪事本末体、纲目体等。《国朝册府》的刊刻，反映“事目编类”在光宁之际亦是重要的文献加工方式。

类似《国朝册府》这样将本朝史按事类采择、编纂的书籍，并非孤立现象。当时官修者有绍熙五年正月彭龟年所进《内治圣鉴》20卷，“其目则略循《会要》之旧，其事则多本《长编》之书”^③，即专门从《长编》中拣择一类素材。是书进呈御览后，光宗大约对体例颇为陌生，“乃顾所进《内治圣鉴》云：‘此方是《长编》节本耶？’（彭龟年）奏云：‘《长编》若节，非十数册可尽，臣但将祖宗家法集为一书，以备乙夜之览。’”^④由于《长编》体量过于庞大，如欲专门了解治外戚、宦官等“内治”故事，只有采择编类，才能克服翻检不易之问题，以便阅览。民间亦有本朝史编类之书籍，如《直斋书录解题》著录“《皇

①李心传：《建炎以来系年要录》卷三一“建炎四年正月庚寅”条引《杨氏编年》，中华书局，1988年，第611-612页。

②徐松辑：《宋会要辑稿》选举五之一一至一二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4年，第5346页。

③彭龟年：《止堂集》卷一〇《内治圣鉴序》，《丛书集成初编》第2024册，中华书局，1985年，第121-122页。

④彭龟年：《止堂集》卷三《进内治圣鉴疏附日记》，《丛书集成初编》第2023册，第36页。

朝事类枢要》二百五十卷,蜀人张和卿編集,为一百五十门,盖举子答策之具也”^①。该书久已不存,亦无其他著录信息,但从书名和陈振孙著录仍可判定,该书以宋朝本朝史为范围,是按一定框架、逻辑编类的类书。不仅编纂方式相近,该书体量(150门250卷)与《国朝册府》亦相当。这进一步表明南宋中期的编类本朝史,于官私、各地,均有涌现。

二、编类取材特点与辑佚校勘价值

作为一部民间刊刻的、以私家著本朝史为材料来源的类书,《国朝册府》的编目、内容选择、取材及利用,应是当时民间流通本朝史书籍(素材来源)和市场导向(主流价值、科举取向)共同作用的结果。《国朝册府》的编类取向与材料取舍特点,既表现为编类主题的广泛,更体现在不同时段、主题取材选择的审慎与不均衡,这种编类、取材特点也能反映出南宋人对本朝史的理解框架。

横向看,《国朝册府》的类目覆盖朝事、职官、食货、礼乐、刑法等内容,堪称全面。该书类目编排则可能受到《国朝诸臣奏议》的影响:将两书总目比较,可发现《国朝册府》门目细分更为庞杂,但大抵不出《诸臣奏议》的类目范围,两书“君道”“天道”“百官”“总议”类名完全一致,特别是两书书末均设“总议门”,这种体例尚不见于他书。《国朝册府》基本不牵涉边防、外夷事类。残本正文如此,乙集目录和门目互著也基本不涉及。据尹承根据该书互著特征恢复的门目^②,也仅“边备门”“开边隙门”与之相关,但可能仍以批判宣和主政大臣为主。这与宋金和战相关的题材语涉边防,易触犯律条有关。如庆元杂敕明确指出“诸雕印御书、本朝《会要》及言时政边机文书者,杖捌拾,并许人告。即传写《国史》、《实录》者,罪亦如之”^③。《国朝册府》对宋金和战及高宗一朝涉及很少,可能因为时代较近,避免涉及时政、边机^④。

纵向看,《国朝册府》时段起迄涵盖北宋九朝和高宗朝,孝宗朝以降则未涉及,可能是书商尚难完成材料搜集、整理工作。而该书对较晚近之徽、钦、高宗三朝,则在主题和资料采择方面明显谨慎且有所偏好。《国朝册府》所收徽、钦两朝史事集中于甲集,类目主要为熙丰以降修史、党争事,即甲集卷

①陈振孙: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卷五《典故类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,2015年,第167页。

②尹承:《国图藏〈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〉考》,第133页。

③谢深甫编,戴建国点校:《庆元条法事类》卷一七《文书门·雕印文书》,《中国珍稀法律丛刊续编》第1册,哈尔滨人民出版社,2002年,第364页。

④尽管该书仍少量征引《会要》,然大抵不触及晚近时事与宋金和战事类,前文已指出征引部分不见空格、提行,故该《会要》应是民间习见的节要本。

36、37 上《史官门·删修神宗实录》、卷 37 下《史官门·乞删修哲宗实录》及卷 69、70《新法门》、卷 71-73《因革门·新法》、卷 74-76《因革门·复法》、卷 85《朋党门·贬责熙丰党人》、卷 86《朋党门·调亭》、卷 87《朋党门·绍圣党人相攻》、卷 88《朋党门·绍圣史祸》、卷 89《朋党门·元祐用旧党》、卷 90《朋党门·崇宁党祸上》，体量占甲集残本三分之二以上，如以全本计，至少也在三分之一以上。尹承认为这部分更似“纪事本末”^①，甚是。即以甲集卷 36《史官门·删修神宗实录》为例，该卷全引《丁未录》，包含建中靖国元年（1101）诏、先是绍圣中曾布奏状、建中靖国元年陈瓘奏状、徽宗“批令”、韩忠彦奏状及贴黄、三月甲申陈瓘奏请不行及贬谪合浦事、陈瓘《尊尧集》序、绍兴四年（1134）三月壬子高宗论朱胜非召范冲修神哲二史去诬罔宣仁事，将删修神宗实录始末、相关诏敕奏章及书序全文收录，前后照应，围绕主题，自成脉络。又如编纂者于甲集卷 86《朋党门·调亭》开头指出“今将《邵氏闻见录》写在前，使知有此三党，然后详载其事于后”，又于卷 90《朋党门·崇宁党祸上》首叶指出“自崇宁党祸起，贬斥元祐、元符之臣不一，今止随事标题”，这类郑重交代的“编者注”未见于非党争事类，可见与其他部分在体例上显著不同，编者对这部分内容的编排、抄录亦重视、用心。与之相比，同书其他门目（徽宗以前非党争事类），在主题、征引材料方面更加多元。如乙集卷 22《久任门》下，分“宰相久任”“两府久任”等多个子目，各个子目下又按征引《长编》《通略》等书目再细分，每一书下再按时间先后排布材料，取材多有节略，是典型的类书样式。

修史、党争事类主要据《长编》《丁未录》，徽、钦两朝史事则全由《丁未录》一书提供。《丁未录》之外，甲集残本及乙集目录中“通论性”的朝事时事、典章制度、赋税食货等类目下，未见收徽、钦两朝事。如甲集卷 43《官制门·将帅》门目下，引事自太祖以至哲宗元祐，亦及高宗朝，独缺徽、钦两朝；乙集除“改元门”外，偶见“自熙宁雷同遂成靖康之变”（卷 43），亦是党争的叙事话语。通观《国朝册府》引书，至少《九朝通略》《东都事略》《国朝诸臣奏议》《宋朝事实》可为徽、钦两朝提供素材，编者却未加利用，这应是主观取舍的结果。至少通过该书甲、乙集残本及乙集目录所拼出的徽、钦两朝史，完全依赖并受《丁未录》立场牵引。神、哲两朝有赖七朝本《长编》，事目更为多元，但党争事类占比仍很高。将这四朝党争事目拼凑，得到的是一部纪事本末色彩浓厚，反新法、反新党立场鲜明的党争专题。

《国朝册府》编纂高宗朝事类，取材、性质与徽、钦两朝又有不同，除前述“高宗论朱胜非召范冲修神哲二史去诬罔宣仁事”一条引自《丁未录》，其余

^①尹承：《国图藏〈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〉考》，第 133 页。

主要据《(光尧)圣政录》及《中兴会要》,但基本是“高宗谓远郡守臣尤当谨择”“高宗戒张俊当如郭子仪”这类以高宗本人为中心的宝训、圣政;乙集仅存6卷正文,其余据目录很难探知子目引书,但牵涉高宗朝的子目标题则与甲集趋同。又如乙集目录卷7《改元门》,仅收录建隆至靖康诸年号由来,不涉及南宋。《改元门》史源应为《本朝事实》^①;乙集目录叶十六至十七“太平兴国”年号由来,谓“太平字‘一人六十’,帝升遐,果叶其数”,《宋朝事实》作“帝即位,改元‘太平兴国’,议者窃谓太平字,‘一人六十’也。至道三年帝升遐,寿五十九岁,亦叶其数”^②。其余各年号,乙集目录与《宋朝事实》叙述均契合。今本《宋朝事实》辑自《永乐大典》,并非足本,但仍较《国朝册府》多出“建炎”“绍兴”,《国朝册府》编纂书商应是刻意舍去了这部分。此外《国朝册府》引《丁未录》《九朝通略》而不引《中兴小历》《皇朝中兴纪事本末》^③,可能也是取舍后的结果。以上均表明编者对南渡以降史事持审慎态度,即便有条件利用《中兴会要》,但除赞扬高宗圣德外,基本不触碰具体史事。唯乙集卷43“郑望之自守所见乃朝廷之福”一条,对应建炎三年(1129)年末高宗与大臣商议浮海避敌一事:

郑望之独谓自古兴王未有乘舟楫者,所论未为通方。吕颐浩曰:“望之以谒告后至,不知众人所论。”王绂曰:“自崇宁以来,大臣专权,不容立异。比者会议都堂,更相诘难,各尽所见,无所顾避。臣不意十数年后,复见此气象,皆陛下优容忠谏所致。望之自守所见,乃朝廷之福也。”^④

此条亦为《中兴两朝圣政》收录,观其要旨,意在强调大臣“自守所见”,君主“优容忠谏”,扭转崇宁以来“党同伐异”之局面。这仍是党争叙事脉络下的话语,和对高宗本人的论赞。

由上可知,《国朝册府》尽管号称“画一”,但不仅抄撮拼凑痕迹明显,内

①为《国朝册府》所引书名。

②李攸:《宋朝事实》卷二《纪元》,《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》第608册,台湾商务印书馆,1988年,第22页。

③周立志指出淳熙十二年十一月后《中兴小历》开始撰写,绍熙五年七月前《皇朝中兴纪事本末》已雕版成书(周立志:《〈皇朝中兴纪事本末〉与〈中兴小历〉之关系》,《文献》2010年第3期,第106页)。又李心传叙述嘉泰二年禁私史,也指出当年秋季有“商人载十六车私书,持子复《中兴小历》及《通略》等书欲渡淮”(李心传:《建炎以来朝野杂记》甲集卷六《嘉泰禁私史》,中华书局,2000年,第149页)。是则光宁之前已经成书,光宁之际确已刊刻,可为书商利用。

④李心传:《建炎以来系年要录》卷三〇“建炎三年十二月丁酉”条,第591-592页。

容上也不纯是一部本朝史综合类书,各朝事目编类、体量、引书不一致、不均衡,至少可分两大板块:太祖至哲宗七朝,以七朝本《长编》为主干,辅以《东都事略》《九朝通略》等史部、子部、集部(文籍)文献,综合典制、朝事、食货、刑法等,体例上近似“会要”或政书,约当甲集大半、乙集全部;神宗至钦宗二朝又存在一条专以“党争”为脉络,以《长编》(仅神、哲两朝)《丁未录》为史源的熙宁以降党争“纪事本末”,价值判断贯穿其中,体量至少占甲集三分之一,为各编类专题之首。高宗部分取材、体量相对单一、精简,主要聚焦其“圣政”“宝训”,可视作对高宗个人的赞颂和对北宋后期党争史的盖棺定论。这种编目、选材方式反映了南宋时人对本朝史的一种认识与理解:与今人更重“靖康之变”“建炎南渡”不同,《国朝册府》受《丁未录》牵引,突出神宗即位行新法对宋朝的转折意义,将熙丰以降视为与前五朝相区分的一个新时期,诸如“自熙宁雷同遂成靖康之变”这种形式的子目命名即是证明。靖康之变、建炎南渡只不过是熙丰以降行新法招致的恶果,而高宗则是拨乱反正者。这样,在《国朝册府》编纂体系下,可以神宗朝为分水岭,分为两部分:神宗以前去“今”已远,但取材、类目更宽;熙宁以降类同“近代”,偏重“党争”^①。批判新党,是该书的一个突出编类和价值取向。取材方面,全书多引《长编》《丁未录》这类私家史,但本质上是以实录、国史、臣僚奏议为史源,反映官方系统文献下移、公开的趋势。作为一部书坊所编,谋利而印的科举类书,这样的编类价值取向应是对当时市场、科举要求的迎合,是当时主流意识形态在类书编纂业的反映^②。

《国朝册府》的编类取材具有鲜明的时代性,这种时代性也使该书别具辑佚、校勘价值。尹承已指出该书可与今存文献如《长编》比勘,可补《丁未录》佚文。此外,《国朝册府》所引《长编》,尚保留有今七朝本《长编》阙载部分(治平末至熙宁初;元祐末至绍圣三年)的大量佚文。这些佚文集中于卷87《绍圣党人相攻》、卷88《绍圣史祸》,亦散见于各卷,不少可与《续资治通鉴长编纪事本末》《皇朝编年纲目备要》《宋史全文》《皇宋十朝纲要》《太平治迹统类》诸书比勘,亦有不少仅赖《国朝册府》留存。如今本《长编》“诏自今文武臣僚特迁官者,不隔勘”一条,李焘注云“(熙宁)二年七月八日黄汾

①孝宗以降的“当代史”不作涉及,应是牵涉时政、材料不足。

②由于明抄本《国朝册府》为残本,本节对全书内容和取材特点的分析需要尽力克服“以偏概全”的问题。幸而除残本正文外,乙集目录和各集互注尚存,本节讨论该书不同时段、主题取材选择的审慎与不均衡,也有赖于对乙集目录的分析,因此以上结论适用于《国朝册府》甲集所存部分和乙集。甲集所缺内容尽管无法断定,但从乙集编目及甲、乙集正文引书的整体特征看,该部分偏离上述分析的可能性应该不大。

事,可考”^①,然今本《长编》此条已佚,《十朝纲要》等书节录,唯《国朝册府》甲集卷四〇叶十一有全文引录:

神宗熙宁二年七月(引者按,时间为《国朝册府》编者所加):先是,比部员外郎、知琼州黄汾用赏典改官,岁中又当磨勘,中书援例不许。上曰:“远官以恩当迁,岂可复隔磨勘?”中书固以例争之,王安石曰:“方磨勘而获赏者尚可,若垂欲转官,则殊不沾恩,亦启行赇胥史以淹缓简书之弊。诚如圣诏,乃得均一。”壬申,乃诏以恩迁官不隔磨勘,盖自汾始也。其特命迁之者亦用此制。

壬申即八日,可据以恢复《长编》原文,并可知围绕黄汾以(神宗即位)庆赏恩改官是否当不隔磨勘,神宗、王安石与中书门下曾激烈交锋。此外甲集卷三八叶九引《本朝事实》:“真宗天禧二年八月,上为皇太子,参知政事李迪、枢密直学士王昞并兼太子宾客。真宗作《元良箴》以赐太子,有殿侍张迪者给事左右,太子曰:‘是可与宾客同名邪?’方览《尚书》至‘协于克一’,遂令更名‘克一’。”即为永乐大典辑本《宋朝事实》所缺。

明抄本《国朝册府》的校勘价值亦极高,仍以该书所引《长编》言之,该本不仅多有宋刻五朝本所删略之条目,一些文字与《永乐大典》系统及宋刻五朝本系统均有明显不同,如雍熙三年(986)十月甲辰条,《永乐大典》、宋本系统文字作:“甲辰,以陈王元僖为开封尹、兼侍中,户部郎中张去华为开封府判官,殿中侍御史陈载为推官,并召见,谓曰:‘卿等朝之端士,故兹选用,其善佐吾子。’各赐钱百万。及去华就迁左谏议大夫,又令枢密院王显传旨,谕以辅成之意。”^②《国朝册府》所引七朝本系统文字则作:“以陈王元僖为开封尹,户部郎中张去华为判官,殿中侍御史陈载为推官,上召于便殿,谓曰:‘以卿等端士,是以选用,善相吾子。’又谓元僖曰:‘去华名士,当以师傅礼之。’”(甲集卷三八叶四)明显为异文^③。又如“桑弘羊”避宣祖讳,宋本删去“弘”作“桑羊”^④,《永乐大典》系统改字作“桑宏

①李焘:《长编》卷二四六“熙宁六年七月丙申”条并李焘注,第5997页。

②李焘:《长编》卷二七“雍熙三年十月庚辰”条,第624页。辽宁图书馆藏该书宋刻本卷二七,叶十七。

③此处异文,已见尹承:《〈续资治通鉴长编〉校识最录——〈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〉研究之二》,第351页。下举数例异同尹承文俱未指出,是则《国朝册府》与今本《长编》异文,应仍有比勘未尽之处。

④李焘:《长编》卷一〇三之一“嘉祐七年五月丁未”条,辽宁图书馆藏宋刻本,叶十二。

羊”^①，而《国朝册府》引七朝本《长编》则改字作“桑洪羊”，避讳处理方式与前两者均不同。又如“自古得贤之盛，莫如唐、虞之际”^②，“唐虞”，宋本^③、《国朝册府》（乙集卷二〇叶二）俱作“陶虞”。《国朝册府》照录《长编》原文，即便节录也不改字，故前举异文不是在类书编纂、抄录阶段形成的。于以上数例，可见三本文字的参差出入。《国朝册府》引《长编》文字与宋刻五朝本系统相对接近，但仍有显著不同，与《永乐大典》系统差异更大^④。一般认为：南宋时《长编》有九朝本藏于秘府，有抄本流播士大夫间，还有详略不同的刻本五朝《长编》行于坊间^⑤。《国朝册府》所用之七朝本，应是五朝本外南宋时期民间流通的又一版本。

即便一些散篇“文籍”，校勘价值亦不容忽视。如杨天惠《张忠定公祠堂记》在其他宋代传世文献中仅见于《成都文类》，其中“故赠尚书左仆射濮阳张公为政于蜀久矣，然蜀人奉事如新行台”^⑥一句，《国朝册府》作“张公不为政于蜀久矣”（甲集卷四二叶八）。张咏知益州在太宗时，下距杨天惠撰祠记已有百年，《国朝册府》义胜。以上聊举数例以为说明，该书在辑佚、比勘方面的价值，仍待全面发掘。

三、《国朝册府》于民间之湮没及明清以来之抄录、递藏

书籍内容、体例上的选择性，能够反映其时代性，厘清《国朝册府》的内容及编纂背景，或有助于探讨该书于民间湮没及明清以来递藏、流转之脉络。作为一部上百卷的坊刻科举用书，只有大肆刊印，广泛流布，方能收回成本乃至牟利。问题是：何以《类编秘府》宋刻本得在民间流传至今，且完整度相对更高，而《国朝册府》系列于宋元以降全无民间著录，仅赖内府藏明抄

①李焘：《长编》卷一九六“嘉祐七年五月丁未”条，第4752页。李焘撰，湖南图书馆编：《续资治通鉴长编（四库全书底本）》卷一九六“嘉祐七年五月丁未”条，中华书局，2016年，第10882页。“弘”字亦犯清高宗讳，然宋人避宣祖讳在先，故此处应为《永乐大典》原貌，并非四库馆臣所改，这点亦不影响我们对三本差异的判断。

②李焘：《长编》卷一九四“嘉祐六年七月壬寅”条，第4694页。李焘撰，湖南图书馆编：《续资治通鉴长编（四库全书底本）》卷一九四“嘉祐六年七月壬寅”条，第10747页。

③李焘：《长编》卷一〇二之二“嘉祐六年七月壬寅”条，辽宁图书馆藏宋刻本，叶二。

④《国朝册府》所引《长编》与《永乐大典》系统及宋刻五朝本系统的更多差异，可参尹承《〈续资治通鉴长编〉校识最录——〈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〉研究之二》。

⑤裴汝诚、许沛藻：《〈续资治通鉴长编〉考略》，中华书局，1985年，第4页

⑥袁说友等编，赵晓兰整理：《成都文类》卷三五《张忠定公祠堂记》，中华书局，2011年，第675页。

本存世?《国朝册府》大抵成书于光、宁之际,期间最为醒目的政治、文化史事件莫过于“庆元党禁”。不过该书对党争亦持反对态度,尚无证据表明庆元党禁对该书产生何种直接影响,也不见该书受南宋后期道学影响的痕迹。目前看,最可能对《国朝册府》造成直接冲击的事件,应是嘉泰二年(1202)禁私史:

(嘉泰)二年二月二十八日,新差权知随州赵彦卫言:“恭惟国家祖功宗德,超冠百王;真贤实能,远踰前代。史馆成书,有《三朝国史》《两朝国史》《五朝国史》,莫不命大臣以总提,选鸿儒以撰辑,秘诸金匱,传写有禁。近来忽见有本朝《通鉴长编》《东都事略》《九朝通略》《丁未录》与夫语录、家传,品目类多,镂板盛行于世。其间盖有不曾彻圣听者,学者亦信之,然初未尝经有司之订正。乞尽行取索私史,下之史馆,公共考核,或有裨于公议,即乞存留,仍不许刊行。自餘悉皆禁绝。如有违戾,重置典宪。”从之。

七月九日,诏:“令诸路帅、宪司行下逐州军,应有书坊处,将事干国体及边机军政利害文籍,各州委官看详。如委是不许私下雕印,有违见行条法指挥,并仰拘收,缴申国子监,所有板本日下并行毁劈,不得稍有隐漏及凭(籍)[藉]骚扰。仍仰江边州军常切措置涸防,或因事发露,即将兴贩经由地分(乃)[及]印造州军不觉察官吏根究,重作施行。委自帅、宪司严立赏榜,许人告捉,月具有无违戾闻奏。”以盱眙军获到戴十六等,辄将《本朝事实》等文字欲行过界故也。^①

按“戴十六等”,《朝野杂记》作“商人载十六车私书,持子复《中兴小历》及《通略》等书欲渡淮”。赵彦卫、李心传所举之《通鉴长编》《东都事略》《九朝通略》《丁未录》,及盱眙军截获的《本朝事实》,恰是《国朝册府》最主要的引文来源。至当年七月,更因查到有人携私史入金而查禁“事干国体及边机军政利害文籍”,甚至直接毁板。一般认为,《长编》《通略》《丁未录》于嘉泰二年禁私史后,即少见民间刊本存世、流传^②。此事得到李心传专门记录,体现了这一事件的严重性。上述私史或可归入“有裨公议”“事干国体”的一类,

^①徐松辑:《宋会要辑稿》刑法二之一三二至一三三,第8360-8361页。

^②如有学者指出“庆元中,闽、蜀等地均有刊本传世,后遂绝。究其原因,乃与南宋嘉泰二年严禁私史以及此后所历战祸有关”(顾吉辰、俞如云:《〈续资治通鉴长编〉版本沿革及其史料价值》,《西北师大学报(社会科学版)》1983年第3期,第39页)。也有人认为现存宋代建阳刻本中野史、笔记小说寥寥无几,《涑水记闻》《中兴小历》《九朝通略》从此再未曾在建阳刻印,今存多为抄本(方彦寿:《增订建阳刻书史》,福建人民出版社,2020年,第153页)。

民间可存留已传抄或刊行的版本,但此后一段时期私家恐难大规模传抄或刊刻,这自然会给下游类书的刊印、销售带来联动影响。《国朝册府》在当时应已完成编纂、刻板并刊印流通,如照前述诏令执行,流通本经判定“有裨于公议”的尚可存留,但书板可能并遭取索、拘收乃至毁劈,失去广泛流布的可能;《类编秘府》在内容上则与宋国史、时政边机无涉,不会受禁私史影响。宋元以降《国朝册府》在民间湮没无闻(或至少流传不广),《类编秘府》则持续流通,应与此不无关系。由于缺乏直接记载,《国朝册府》在宋元时期的流传、收藏及著录情况,已不可详考,以上姑备一说。

直至明初之《文渊阁书目》,《国朝册府》方见著录之痕迹:

“盈”字号第四厨书目……

《画一元龟》一部十八册 阙 《画一元龟》一部十三册 阙^①

漫堂钞本排架次序与文渊阁本、塾本不同:

第一橱“宙”字号类书……

《画一元龟》十八册 宙八……

第三橱……

《画一元龟》十三册 宙三十四^②

《文渊阁书目》著录只为对照清点书籍之用,故极简略,不载卷次,书名亦多简写,因此易致混淆。如杨守敬赴日访得《类编秘府》时,指出该书“各家皆不著录,唯明《文渊阁书目》有之,亦残缺之本”^③,吴哲夫亦继承该观点^④。那么,《文渊阁书目》所著录者究竟为《类编秘府》,还是《国朝册府》呢?

《类编秘府》系列共四部,仅宫内厅藏残本即多达18册,均未钤盖“文渊阁”印,亦无其他明清内廷收藏的记载,故很难和《文渊阁书目》著录的两部“画一元龟”匹配。杨氏访书时,并不知内府藏有《国朝册府》,故未将此书考虑在内。此外《文渊阁书目》著录“画一元龟”一部18册、一部13册,可与《国朝册府》甲集(90卷以上)、乙集(73卷)卷帙对应。是则《文渊阁书目》所著录者为《国朝册府》的可能性更大^⑤。

为进一步验证上述假说,还需梳理此书于明清乃至近代以来的抄录、递

①杨士奇等编:《文渊阁书目》卷一一,《丛书集成初编》第30册,中华书局,1985年,第142页。

②杨士奇等编:《文渊阁书目》,国图藏漫堂钞本,叶九九至一〇〇。

③杨守敬:《留真谱初编》卷六,清光绪二十七年刊本,叶二十七。

④吴哲夫:《从〈画一元龟〉谈日本古汉籍的收藏》,第10-11页。

⑤由于日本所藏《类编秘府》无钤盖文渊阁印者,加之书名内容毕竟不同,体量均很大,著录时有必要区分,因此《文渊阁书目》分别著录《国朝册府》《类编秘府》,亦无此可能。

藏情况。上引《文渊阁书目》，其一为漫堂钞本，该本书目排序较混乱，与四库本截然不同，刘仁认为该本所据以著录的实际藏书当即如此混乱，经杨士奇等“逐一打点清切”后，才较为有序，形成了四库底本系统的祖本^①。可以肯定，漫堂钞本反映了文渊阁藏书的另一个收藏时间节点（有别四库本、塾本系统的排架时间）的情况。二为《丛书集成初编》铅印读画斋丛书本，该本所注“完全”“残缺”“阙”字，并非杨士奇整理时所作记录，而是据鲍廷博家藏“塾本”，是在官本（《文渊阁书目》原本）编成后很久出现的供核对之用的新版本，反映明中后期文渊阁的藏书情况^②。明代宫中图书入藏文渊阁后的排架变化乃至遗失，由以上各本《文渊阁书目》著录之差异可见一端。“《画一元龟》”的收藏情况，当作如是观。

又万历间张萱所编《内阁藏书目录》不载《国朝册府》，表明该书自明中后期已不在文渊阁（但未必流出宫外），其间头绪已无从详考。明抄本《国朝册府》无“文渊阁印”，可知该本绝非文渊阁正本。前文提及书内“原本不明空”这类校勘签，参照明抄本《通典》贴签可知，贴签者所称“原本”当即抄录所据之本，贴签是为了说明这些空字并非抄录者误空，而是底本如此。也就是说，明抄本贴签时，贴签者能同时面对“原本”、明抄两本。考虑到宋元时期《国朝册府》已湮没无闻、流传不广，不会有很复杂的传抄脉络，加之明抄本保留了诸多南宋刻本面貌，因此明抄本所据以抄录的南宋刻本（“原本”），当即文渊阁本。阁本的移出，可能与抄录副本有关。

明清之际，《国朝册府》阁本已不知所踪，抄录本却于清内阁大库藏书档中有所记录。如《内阁大库书档旧目》目六《送内务府书草单》载“《册府画一元龟》，陆本，不全”^③，目十《清查东大库目录》载“（乾隆十年）八月二十六日查东柜顶……《册府画一元龟》六本”^④。直至清末，罗振玉著录“东库楼下第一间，‘数’字库‘果’字架上层，《国朝册府》六本”^⑤，刘启瑞记“《册府元龟》一千卷，宋王钦若奉敕撰，宋刻本，存六本。存甲三十六至四十三，六十九至七十二，八十五至九十；乙目录上下全，又十六至二十六”^⑥。按，刘启

①刘仁：《〈文渊阁书目〉版本系统考论》，《文献》2019年第4期，第133页。

②张升：《明清宫廷藏书研究》，商务印书馆，2006年，第32-33页。

③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编印：《内阁大库书档旧目》，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，1933年，叶二十。

④《内阁大库书档旧目》，叶四十九至五十。

⑤罗振玉辑：《内阁大库档册》，清宣统二年（1910）上虞罗氏刻本第2册，叶六十三。

⑥刘启瑞辑：《内阁库存残本书目》，北京大学图书馆藏稿本，叶六十七。

瑞著录的“册府元龟”分甲、乙集,卷次与明抄残本《国朝册府》基本一致^①,恐受书名误导,与王钦若《册府元龟》混淆。又内阁大库所藏《国朝册府》唯六册残本一种,不见别本著录,上述著录乃至刘启瑞所见《国朝册府》,当即此后收入京师图书馆之明抄本,所谓“宋刻本”亦为妄说。

《内阁大库书档旧目》目六《送内务府书草单》为残本,不知记档时间。方甦生根据故宫文献馆藏《收到书目档》中乾隆三年(1738)取到文渊阁《三礼编绎》《唐六典》《礼书》册数与目六《送内务府书草单》所记同;康熙时自外征集《周易启蒙》等书首见于《送内务府书草单》,又该草单载杨忠弘《弘化集》不避清高宗讳,判断该目作于乾隆以前,很可能在康熙时期^②。目十《清查东大库目录》则确定为乾隆十年记档。据此可判定《国朝册府》自清初即在内阁大库。由于乾隆三年取到上述文渊阁藏书时,收贮《四库全书》的“文渊阁”尚未创建,方甦生认为草单中除清代征集的图书外,其余约六千册继承自明文渊阁。因此笔者判断明抄本始终未流出内府,而应为清朝继承明大内遗书之一,移置内阁大库,直至清末。

何以清代著录《国朝册府》计有六册,今本却多出一册?刘启瑞的著录提供了关键信息:甲集卷 36-43、甲集卷 69-72、甲集卷 85-90、乙集目录上、乙集目录下、乙集卷 16-26,恰为六部分,故应是按册分别著录卷次。该书清末移置京师图书馆时,已著录有七册^③,今册数亦同,分别为:甲集卷 36-38(3 卷 63 叶)^④、甲集卷 39-43(5 卷 84 叶)、卷 69-76(8 卷 127 叶)、卷 85-90(6 卷 125 叶)、乙集目录上(103 叶)、下(63 叶)、乙集卷 16-22(7 卷 106 叶)。今七册本 1、2 册卷数、叶数显著小于其他册(目录除外),其余五册与旧六册本 2-6 册一致(不考虑刘启瑞卷次著录问题)。是则明抄本流出内阁大库时曾重新装帧^⑤,应是重新装帧时嫌旧第 1 册叶数(即今本第 1-2 册,共 147 叶)偏多,将旧第一册拆为两册(即今本 1、2 册)。可知《国朝册府》清初已为六册残本,直至清末出库、装帧为七册、钐盖“京师图书馆”印

①不一致之处,一为今本甲集存卷 69-76,刘启瑞记存卷 69-72,二为今本乙集存卷 16-22,刘启瑞记存卷 16-26。今本较之刘著,甲集多四卷,乙集少四卷,应是刘启瑞抄录之误。

②《内阁大库书档旧目·叙录》,叶四至五。

③京师图书馆编:《京师图书馆善本书目》子部《类书类》,法轮印字局民国五年(1916)铅印本第 3 册,叶二十四。

④其中卷 37 分上、下两部分。

⑤关于内阁大库书目的重新装帧,可参林振岳:《内阁大库藏书研究》,复旦大学博士学位论文,2018 年。

前,长期未受扰动。

民国以来,《国朝册府》及同批内阁大库藏书,成为京师图书馆藏善本,后又为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藏书,经历了约半个世纪的颠沛流离。这批善本的流向,卢雪燕曾有总结^①,参考可知,《国朝册府》作为甲库善本 197 箱中之一种,大抵经历了南迁上海(1935 年)、转运美国国会图书馆(1941 年)、运抵台湾(1965 年)、入存台北“故宫”(1968 年)这几个节点,流转脉络十分清晰。

综上所述,《国朝册府》可能受嘉泰禁私史影响而长期湮没不彰,但至晚自明初已入藏明内廷,并为《文渊阁书目》著录。此后一度移出文渊阁并抄写副本(即明抄本),正本不知所踪,六册明抄本应是作为明大内书籍之遗,为清朝继承。有清一代,明抄本静置于内阁东大库;约当清末,该书移出内阁大库并改装为七册,此后作为京师图书馆、平图甲库善本藏书,辗转北平、上海、美国多地,最终入藏台北“故宫博物院”,另有影印胶卷存于北京国图、南图^②及台北汉学研究中心图书馆。该书为海内孤本,又长期存于内阁大库,故近代以来方有外间著录。

四、结语

本文认为《国朝册府画一元龟》是南宋光、宁之际书坊刊刻的科举用类书,并基本厘清了该书的内容、取材特点及明清以来的抄录、流转、收藏脉络。结语部分将在前文讨论基础上,浅谈该书编纂、内容之价值及其于书籍传播史中的特色:

第一,书坊的谋利取向必然导致书籍编纂具有高度目的性,即以适配科举要求,满足士子备考需要作为最高指导原则。因此可认为《国朝册府》乙集目录并甲集残本所见类目的是光、宁之际(理学成为正统思想前夕),士子备考策问所应具备的本朝史知识结构、范围。该书并不见明显理学色彩,但对北宋后期党争尤为偏重,或反映当时考官甄别贤否、举子应答对策之偏好。这部分主要受《丁未录》牵引,尽管李心传称《丁未录》“纪载无法,学者弗称焉”^③,但此书对民间特别是科举士子的影响力,可能为以往所低估。

第二,《国朝册府》所引《长编》《丁未录》《九朝通略》等史部文献,除具备很高校勘、辑佚价值,也反映了南宋中期民间可见本朝史书的基本范围。

①卢雪燕:《台北故宫博物院现藏清内阁大库藏书探源》,《版本目录学研究》第5辑,北京大学出版社,2014年,第649页。

②据悉南图胶卷已损坏,不再提供阅览。

③李心传:《建炎以来朝野杂记》甲集卷六《嘉泰禁私史》,第149页。

民间与习见《日历实录》《国史》《会要》等官方档案、文献的上层官僚群体,尽管获取本朝史素材的途径截然不同,但伴随上述私家著本朝史的出现,民间所习得的本朝史内容已与上层群体渐趋一致,对徽宗以前史事的掌握已无根本区别。两者对本朝史事掌握的差异,主要在徽、钦以降的“近、当代史”,及特定门类(如边防、内廷等敏感事类)。

第三,《国朝册府》与《类编秘府》系列在类名、体例、内容等方面有共通、互补之处,都具有很强的牟利性、工具性。但两书收藏、流传路径却截然不同,《类编秘府》宋刻本一直流传于民间,《国朝册府》作为坊刻类书,则长期藏身于宫廷,不见外间著录。

第四,《国朝册府》的抄录、贴签可能不是偶发现象,“甲库善本”同批书中尚有明乌丝栏抄本《通典》《太平御览》,书叶、版心、栏数、抄录字迹与前者一致或高度相近,《通典》校勘贴签更与《国朝册府》高度相近。以上诸书或是明代某次内府规模性抄书活动的组成部分。若能通过书叶、贴签特征,汇聚更多同批抄本,将有助于进一步厘清此次抄书活动,并能深化对《国朝册府》抄录、递藏的认识。

附记:本文写作得到邓小南师指导,复蒙李更、苗润博、李京泽、陈腾诸先生教正,匿名评审专家亦提出宝贵意见,在此一并致谢。

【作者简介】吴同,北京大学历史学系博士研究生。研究方向:宋史。